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0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招生宣導說明會

歡迎您的蒞臨與參與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0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

作業項目		日期
第一階段	集體報名學校「集體報名」	110年3月22日(一) 10：00起～ 110年3月25日(四) 17：00止
	1.集體報名學校「集體繳費」 2.個別報名申請生「個別繳費」	110年3月22日(一) 10：00起～ 110年3月25日(四) 24：00止 (跨行匯款限110年3月25日15：30前)
	個別報名申請生「個別報名」 (一律網路報名)	110年3月22日(一) 10：00起～ 110年3月26日(五) 17：00止
	篩選結果公告	110年3月31日(三) 10：00起
第二階段	科技校院寄發或於其網站 公告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	各校自訂 【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繳交科技校院複試費	
	上傳資格審查及 科技校院規定書審資料	
	科技校院複試	各校自訂 【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0年4月7日(三)起～4月29日(四)止】
	科技校院寄發成績單	各校自訂 【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成績複查截止(郵戳為憑)	
錄取 生 報到	科技校院網站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	110年5月10日(一)前
	第一階段：正取生及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各校自訂起始日起～ 110年5月21日(五) 12：00止
	第二階段：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110年5月21日(五) 13：00起～ 110年5月24日(一) 17：00止

一、110學年度招生簡章購買方式及公告時間

下載(發售)日期	招生簡章名稱	發售金額	備註
109.12.10 至報名截止日	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	150元	網站亦開放下載

➤ 網路訂購（自付郵資）：

上網登錄，透過 ATM 轉帳繳費或至金融機構臨櫃繳款或匯款繳費

➤ 現場購買：

請洽19個縣市代售服務學校，詳細資訊請至本會網站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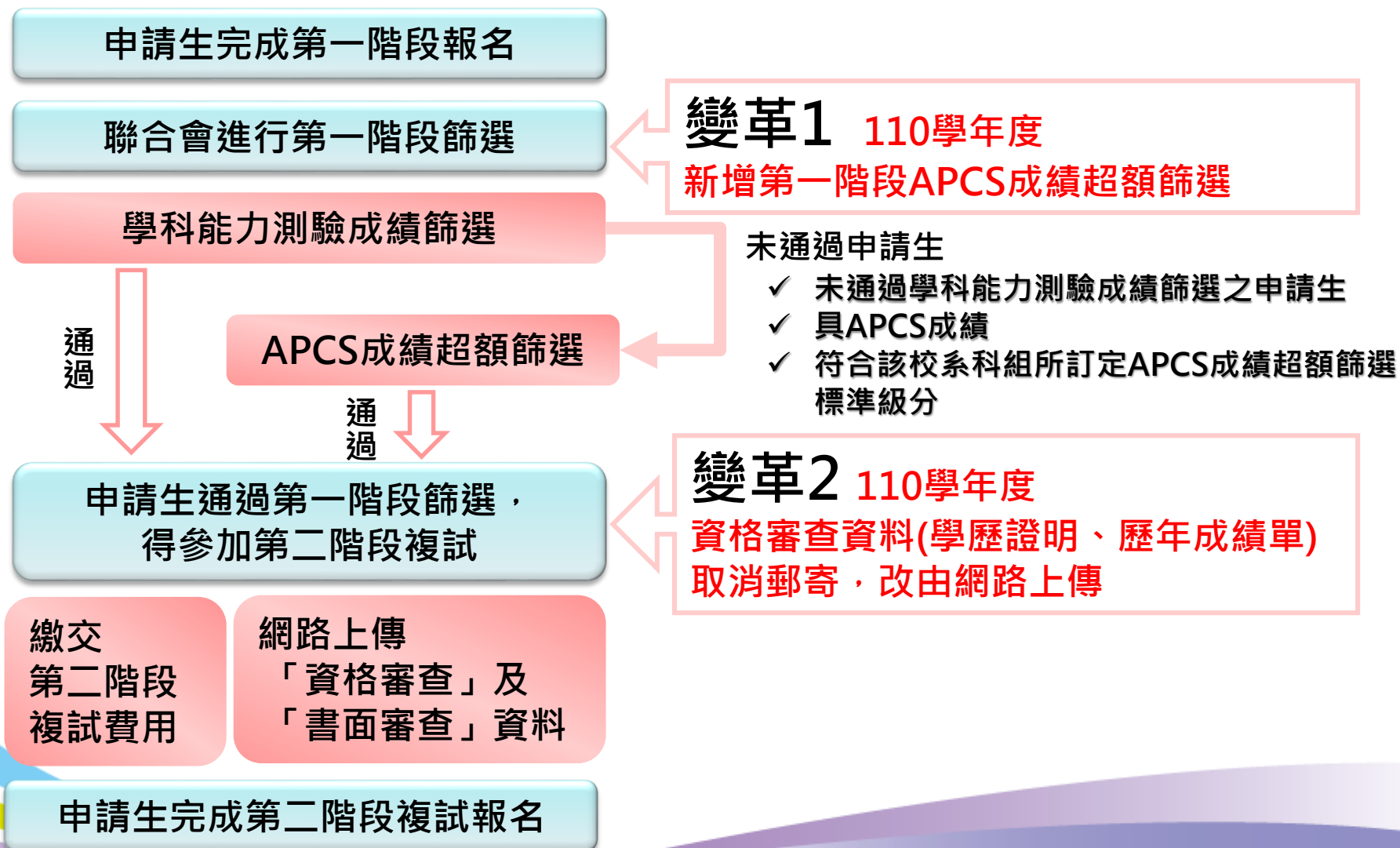
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嘉義市、雲林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

<https://www.jctv.ntut.edu.tw/contents.php?subId=77>

二、110學年度重要變革事項

1. 110學年度起第一階段篩選**新增**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成績超額篩選
未通過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且符合系(組)、學程所訂定APCS成績超額篩選資格標準之申請生進行「APCS成績超額篩選」，通過者得參加第二階段複試
2. 110學年度起本招生第二階段複試之「**資格審查資料**」及「**書面審查資料**」繳交，一律採**電子化**方式作業，申請生須將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所需繳交資料製成電子檔（PDF檔），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

二、110學年度重要變革事項



二、110學年度重要變革事項

110學年度僅限
「資訊」及「電資」領域
辦理招生

「採計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校系(組)、學程」

透過簡章查詢系統查閱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複試日期查詢]
[採計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校系(組)、學程]

採計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校系 (組) 、學程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志願代碼	系 (組) 、學程名稱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成績 超額篩選人數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成績 超額篩選資格標準級分
1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01005	資訊管理系	5	7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10	電資學士班	31	4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13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3	6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14	資訊工程系	6	5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12	電機工程系	7	7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16	資訊工程系	5	5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17	電子工程系	10	6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18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6	4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19	半導體工程系	5	5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20	資訊管理系	5	6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5023	金融資訊系	5	7

110學年度共計

36 所科技校院

84個系 (組) 、學程

增列665個招生名額



二、110學年度重要變革事項-簡章查詢系統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複試日期查詢]

[採計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校系(組)、學程]

區位: 不限制

校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1-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2-車輛工程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3-土木工程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4-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5-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6-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7-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8-建築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09-機電學士班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10-電資學士班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11-工程科技學士班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4012-創意設計學士班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系(組)、學程資料

系(組)、學程特色簡介

學校資訊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1	招生名額	4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4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20	國文	x1.00		面試	40%	2
				英文	x1.00		書面資料審查	20%	3
				數學	x1.00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社會	---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自然	x1.00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6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7	
網路上傳 資格審查 暨書審資料 截止日期	110.04.07	上傳網站：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s://www.jctvt.ntut.edu.tw/caac/) 上傳資料如下： 1.學歷證件（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 3.報名表 4.第二階段複試繳費證明 5.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 6.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或證明書等)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0.04.17	複試 說明							
寄發成績單日期	110.04.20		1.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查詢第二階段複試報名注意事項。 2.第二階段採網路報名，請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於110.4.7（三）下午5：00前上網（ https://highschool.ntut.edu.tw ）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另請於110.4.7（三）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 https://www.jctvt.ntut.edu.tw/caac/ ），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10.04.21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0.04.26	備註	1.面試評分：專業領域50%；基本綜合問答50%。 2.通過全民英檢者，書面資料審查總成績：初級加3分、中級加5分、中高級加10分、高級（含）以上加20分，至100分為止。其他各項語文能力檢定加分，參考「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之等級認定。 3.本系較適合大學指定考試第二類組考生申請。						
是否採備取制	是								

三、招生名額統計及申請校系組學程

67 所科技校院參加聯合招生

519個系（組）、學程

8,160個招生名額

歡迎高中生踴躍報考

◆申請生報名校系（組）、學程數**最多以5個為限**

◆各招生學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1個系（組）、學程**

【請參閱簡章第VII~VIII「招生學校區位及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一覽表」】

◆申請生須注意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是否衝突(**計26校128個系（組）、學程**)

【請參閱簡章附錄四「第二階段須到校參加複試之學校系（組）、學程日期彙整表」】

四、申請資格(1/3)



參加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下列學校之應屆畢業生、畢業生
或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之同等學力學生

1.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中學）普通科學生
2. 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修習綜合高中學程學生
3.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職業學校）附設普通科學生
4. 本項前三款所列學校進修部普通科學生
5. 上述1.至4.所列學校附設藝術群學生
6. 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30條規定
7. 本國籍學生持有外國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8. 大陸地區學歷之採認，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4條第1項第1款
9. 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吉隆坡臺灣學校、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檳吉臺灣學校、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臺商子女學校等8所海外學校

請留意!!!

四技申請入學招收對象為「普通高中生」
若貴校有「專業群科」的學生，請轉知學生不得報名

四、申請資格(2/3)

普通科

普通科、語文資優班、國文資優班、英文資優班、數理資優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體育班、科學班等，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之普通科**之學生。

藝術群

美術科、音樂科、國樂科、西樂科、舞蹈科、戲劇科、劇樂科、綜藝科、影劇科、客家戲科、歌仔戲科、表演藝術科、時尚工藝科、國（京）劇科、傳統音樂科（戲曲音樂學系）、民俗技藝學系、劇場藝術科、電影電視科、影（劇）技術科、多媒體動畫科、傳統戲劇科（國劇組）、傳統戲劇科（豫劇組）等，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藝術群**之學生。

四、申請資格(3/3)

※已於其他管道錄取，或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者，**不得再參加**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報名者取消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錄取管道	於時間內放棄 可參加	無論放棄與否 不得參加
「110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		V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 110.3.17
「110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錄取生	V 110.1.25	
「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獲分發錄取生	V 110.2.26	
「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獲 分發錄取生	V 110.2.3	

五、第一階段篩選：學校集體報名程序及注意事項

學校集體報名
(應屆畢業生)

110.3.22(一)10:00
~110.3.25(四)17:00

考生資料系統建檔

1. 列印申請生報名資料，**經申請生簽名確認**，留存1年備查。
2. 協助審查大考中心未登錄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申請生資格，於報名作業系統中修正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並請留存證明文件影本備查。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

由學校承辦人員上本委員會網站「**集體報名系統**」，完成申請生報名資料輸入作業，並確定送出**(一經送出即不得更改)**。

繳費

110.3.22(一)10:00
~110.3.25(四)24:00

1. 報名期間：**110.3.22(一) 10:00 ~ 110.3.25(四)17:00止**。
2.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後，方能取得繳費帳號。
3. 請依本委員會網站「**集體報名系統**」所產生之**報名繳費帳號**完成繳費。

寄送報名資料

110.3.26 (五) 17:00前，將**(1) 報名資料回覆表〔必繳〕**、**(2) 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必繳〕**、**(3) 造字申請表〔無則免繳〕**、**(4)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異動名冊〔無則免繳〕**等相關資料，以**限時掛號**郵寄本委員會。

完成報名手續

五、第一階段篩選：申請生個別報名程序及注意事項

申請生個別報名
(非應屆畢業生)
110.3.22(一)10:00
~110.3.26(五)17:00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

110.3.22(一)10:00
~110.3.25(四)24:00

上網登錄報名

- ✓ 個人資料
- ✓ 選填校系組學程

確定送出

完成報名手續

1. 個別報名期間：110.3.22(一)10:00~110.3.26(五)17:00止
2. 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
3. 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系統24小時開放，
最後1日【110年3月26日（五）】僅至17:00，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4. 網路報名登錄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
必須與大學入學考試中心**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

申請生所繳之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確認繳費入帳後再上網報名。

1. 系統**僅允許上網報名1次**，經**網路報名完成後，即不得上網更改或重新報名**。
2. 申請生基本資料有造字部分，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傳真至本委員會。

五、第一階段篩選：繳費說明(1/2)

繳費方式	注意事項	繳費期間
1.臺灣銀行 各分行繳款	1. 報名繳費帳號僅限繳費1次，繳費完成後，即不得更改，請務必審慎考量欲申請之校系(組)、學程後再行繳費。	學校集體報名、個別報名： 110.3.22(一)10:00起 110.3.25(四)24:00止 *請注意： 各金融機構 跨行匯款 限至 110.3.25(四)15:30前 完成
2.各金融機構 跨行匯款	2. 繳費時如因帳號、戶名或金額填寫錯誤，導致無法於規定期間內完成繳費，將不受理補繳費或報名。	
3.實體/網路ATM 轉帳匯款	3. 繳費交易明細表或匯款收據請留存備查。 4. 退費申請 ※申請對象： (1)已繳費未完成報名之申請生 (2)低收或中低收入戶之申請生 ※申請時間： 110.3.30(二)前 <u>申請生溢繳報名費用不辦理退費</u>	

五、第一階段篩選：繳費說明(2/2)

報名費

一般申請生	依申請生申請校系（組）、學程數而定 每申請 1 個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 最多以 5 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低收入戶申請生	免繳費	1.經大考中心登錄列冊者： →免附證明，即可辦理個別報名或集體報名 2.未經大考中心登錄列冊者： →集體報名者： 由集體報名學校審核證明文件 審核通過者即免繳費或減免60% （證明文件影本由集體報名單位留存備查） →個別報名者： 依一般申請生身分繳交報名費 向本委員會申請退費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減免60% 每申請 1 個系（組）、學程 報名費為新臺幣40元 最多以 5 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五、第一階段篩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1/2)

範例A：選考五科

張○○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實得加權成績級分/最高加權成績級分）×100

社會學科為權重不採計之科目，權重於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以0計算。

科目	權重	原始成績 (級分)
國文	×1.00	9
英文	×2.50	10
數學	×2.00	11
社會	---	8
自然	×1.00	7

國文級分 × 國文權重 + 英文級分 × 英文權重 + 數學級分 × 數學權重 + 社會級分 × 社會權重 + 自然級分 × 自然權重

×100

15 × 國文權重 + 15 × 英文權重 + 15 × 數學權重 + 15 × 社會權重 + 15 × 自然權重

9 × 1.00 + 10 × 2.50 + 11 × 2.00 + 8 × 0 + 7 × 1.00

成績計算

$$\frac{15 \times 1.00 + 15 \times 2.50 + 15 \times 2.00 + 15 \times 0 + 15 \times 1.00}{15 \times 1.00 + 15 \times 2.50 + 15 \times 2.00 + 15 \times 0 + 15 \times 1.00} \times 100 = 64.62$$

(成績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五、第一階段篩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2/2)

範例B：選考四科

王○○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實得加權成績級分/最高加權成績級分）×100

該校系（組）、學程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社會學科為權重不採計之科目，權重於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以0計。

科目	權重	原始成績(級分)
國文	×1.00	9
英文	×2.50	10
數學	×2.00	11
社會	---	8
自然	×1.00	---

王○○學科能力測驗因無選考自然學科，無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以0分計算。

$$\frac{\text{國文級分} \times \text{國文權重} + \text{英文級分} \times \text{英文權重} + \text{數學級分} \times \text{數學權重} + \text{社會級分} \times \text{社會權重} + \text{自然級分} \times \text{自然權重}}{\times 100}$$

$$15 \times \text{國文權重} + 15 \times \text{英文權重} + 15 \times \text{數學權重} + 15 \times \text{社會權重} + 15 \times \text{自然權重}$$

$$9 \times 1.00 + 10 \times 2.50 + 11 \times 2.00 + 8 \times 0 + 0 \times 1.00$$

成績計算
$$\frac{15 \times 1.00 + 15 \times 2.50 + 15 \times 2.00 + 15 \times 0 + 15 \times 1.00}{\times 100} = 57.44$$

(成績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五、第一階段篩選：APCS成績超額篩選(1/2)

某系招生名額為5名，預計複試人數為25名

APCS成績超額篩選人數為3名（25*10%，無條件進位，取整數至3名）

APCS成績超額篩選標準為4級分

經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後，未通過者有15名，其中符合該系所訂APCS成績超額篩選標準4(含)以上級分者，有甲、乙、丙、丁及戊等5名申請生。

範例A：

申請生	APCS成績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APCS成績超額篩選結果
甲	5	90	通過 ☒
乙	5	82	通過 ☒
丙	4	85	通過 ☒
丁	4	82	不通過
戊	4	80	不通過

✓ 未通過第一階段學測成績篩選

✓ 符合該系所訂APCS成績超額篩選標準級分4(含)以上級分

✓ APCS級分相同時，以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高低作為篩選參酌順序，較高者優先通過，至該系（組）、學程之超額篩選人數額滿為止。

五、第一階段篩選：APCS成績超額篩選(2/2)

某系招生名額為5名，預計複試人數為25名

APCS成績超額篩選人數為3名（ $25 \times 10\%$ ，無條件進位，取整數至3名）

APCS成績超額篩選標準為4級分

經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後，未通過者有15名，其中符合該系所訂APCS成績超額篩選標準4(含)以上級分者，有甲、乙、丙、丁及戊等5名申請生。

範例B：

申請生	APCS成績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APCS成績超額篩選結果
甲	5	90	通過 ☒
乙	5	82	通過 ☒
丙	4	85	通過 ☒
丁	4	85	通過 ☒
戊	4	80	不通過

✓ 未通過第一階段學測成績篩選

✓ 符合該系所訂APCS成績超額篩選標準級分4(含)以上級分

- ✓ APCS級分相同時，以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高低作為篩選參酌順序，較高者優先通過，至該系（組）、學程之超額篩選人數額滿為止。
- ✓ 如遇同級分且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仍相同者，一併通過該校系（組）、學程APCS成績超額篩選。

五、第一階段篩選：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與複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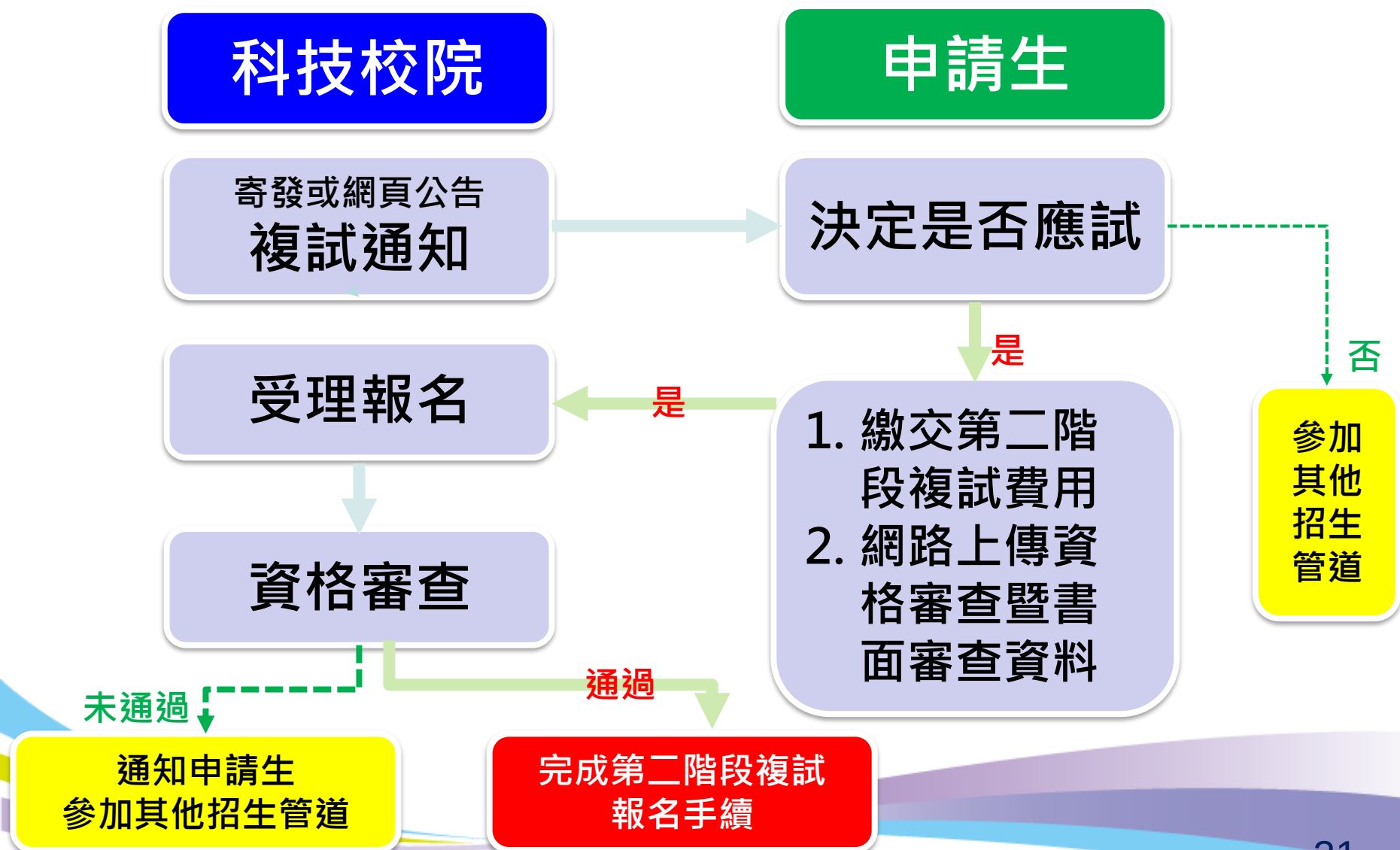
110.3.31(三) 10：00起
公告篩選結果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申請生對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如有疑義，
可於110.3.31(三)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申請。

六、第二階段複試：報名程序



六、第二階段複試：複試費用

第二階段複試費		
一般申請生	收費標準依複試項目數量而訂(由各科技校院收取) 1項800元；2項以上1,000元	
低收入戶申請生	免繳費	1.經本招生第一階段(含大考中心)登錄列冊者： →免附證明，即可辦理第二階段報名。 2.未經本招生第一階段(含大考中心)登錄列冊者： →檢附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併同資格審查資料上傳至各科技校院辦理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減免60% →1項320元 →2項以上400元	
◆ 複試費繳費時間及方式，請參閱本簡章「貳、分則」各校系（組）、學程之規定。		

六、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

◆作業期間

1. 網路上傳**起始日期**為**110年3月31日(星期三) 10：00起**
截止日期依**各校規定上傳截止日**為準
2. 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2：00止，**每日22：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書面審查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
※請申請生特別注意，須預留書面審查資料上傳時間。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3. 各校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一覽表，請參閱簡章附錄五。

六、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

◆重要事項

1. 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資料」及「書面審查資料」繳交，一律採「電子化」方式作業，所需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皆以網路上傳為準。
2. 上傳資料，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資料後，並進行「確認」。
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3. 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暨書面審查資料，而致無法報名參加第二階段複試或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之書面審查資料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六、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必繳】資料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申請生，欲參加第二階段複試者
須將A.學歷證件及B.歷年成績單製成PDF檔案，辦理資格審查。

A.學歷證件

(A) 應屆畢業生：學生證(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二學期註冊章)

(B) 非應屆畢業生：

a. 畢業生繳交畢業證書

b. 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者，繳交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c. 持有外國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文件

d. 大陸地區學歷，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B.歷年成績單 (PDF檔)：

由申請生提供就讀學校出具之高中在校歷年成績證明，須加蓋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成績證明包含：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班級排名、班級排名百分比、類組（類科）排名及類組（類科）排名百分比。

※招生學校審查申請生上傳之歷年成績單時，如有偽造或變造之疑慮時，得要求申請生繳寄「歷年成績單正本」接受查驗。

◆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

依各校系（組）、學程要求書面審查資料項目，分項製作成PDF
格式檔案並逐一上傳。

六、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

◆上傳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資料項目，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各校系(組)、學程規定
2. 依各校系(組)、學程要求項目，**分項製作成PDF**檔案並逐一上傳，**單一項目**檔案以**5MB**為限，每1校系(組)、學程**所有審查項目之檔案大小總和**以**10MB**為限(超過將無法上傳)。
3. 「必繳項目」為必要上傳項目；「選繳項目」為可選擇上傳之項目，如因受限所有上傳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慎重重新選擇上傳選繳項目。
4. 申請生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後，須於**上傳截止日前**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確認**」作業。
5. 完成確認後，系統即產生「**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申請生應自行下載存檔

六、第二階段複試：複試項目

複試項目由各招生學校自訂，包含：

- | | |
|-------------|----------|
| 1.書面資料審查 | 2.面試 |
| 3.術科測驗 | 4.筆試 |
| 5.英文能力測驗 | 6.中/英文面試 |
| 7.評量測驗 ...等 | |

※請參閱簡章分則「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七、錄取及公告：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1. 由各招生學校決定最低錄取標準，甄試總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2.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則依各校系（組）、學程所訂「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之規定，決定錄取優先順序。
錄取結果之正取生不得增額錄取，備取生遞補順序不得相同。
3. 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中任何一項成績為零分者，不予錄取。
4. 甄試結果及相關注意事項，由各科技校院通知申請生。

七、錄取報到注意事項：第一階段正取生報到規定

1. 本階段報到期限至**110.5.21(五)12：00**截止。
2. 正取生須於本階段規定期限內，依各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或未依規定方式完成報到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且不得異議。**
3. 錄取多所校系（組）、學程時，最多擇**1校系（組）、學程**報到。
4. 已辦理報到欲至另1校系（組）、學程報到者，應先至原報到校系（組）、學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才可至另1校系（組）、學程報到。
5. **辦理聲明放棄後，不得再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之報到資格。

七、錄取報到注意事項：第一階段備取生報到規定

1. 獲錄取學校通知備取遞補者，應依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逾期或未依規定方式完成報到者，視為放棄備取遞補資格且不得異議。

2. 備取生應密切注意各錄取學校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之備取遞補名單及報到時間。

※如未接獲通知或有任何疑問請逕洽各校，以免權益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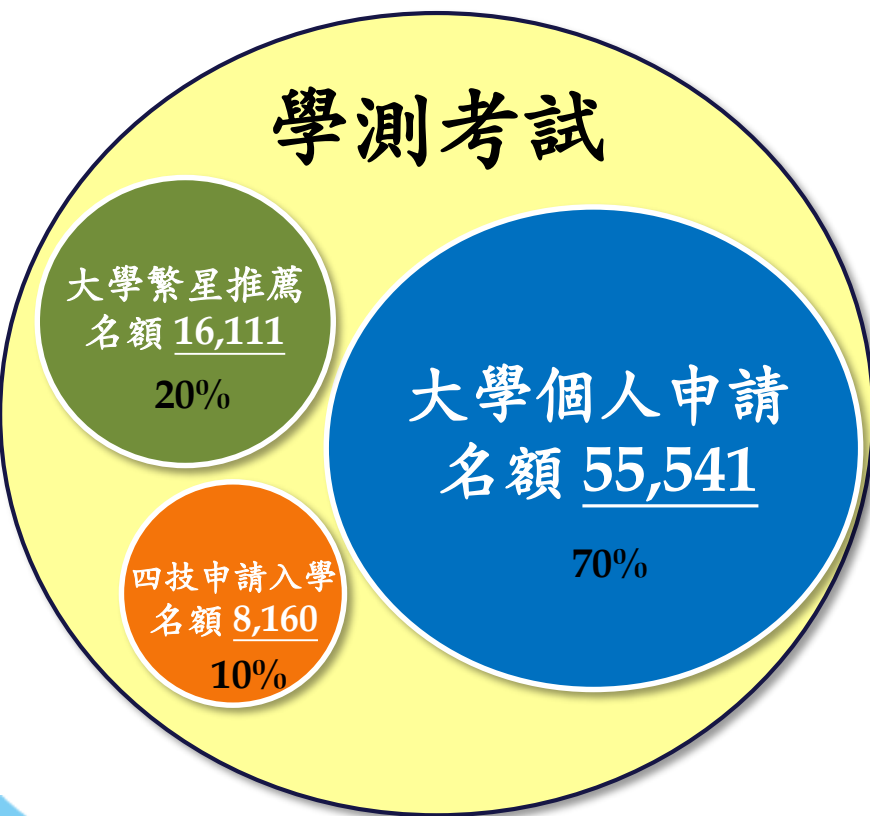
3. 本階段報到截止後，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除辦理科技校院之第二階段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第二階段報到截止時間前，向已報到之校系（組）、學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

七、錄取報到注意事項：第二階段報到

- ◆第二階段報到期限為**110.5.21(五)13：00～110.5.24(一)17：00止**，共分7梯次統一時段。
- ◆依第一階段「備取生報到規定」、「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規定」及各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僅辦理備取生遞補報到及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第1梯次：	110年5月21日（五）	13：00～17：00
第2梯次：	110年5月22日（六）	8：00～12：00
第3梯次：	110年5月22日（六）	13：00～17：00
第4梯次：	110年5月23日（日）	8：00～12：00
第5梯次：	110年5月23日（日）	13：00～17：00
第6梯次：	110年5月24日（一）	8：00～12：00
第7梯次：	110年5月24日（一）	13：00～17：00

七、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1. 獲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之申請生，欲辦理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招生錄取報到者，須於**110.5.24(一)前**依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放棄入學資格之處處理規定，向分發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之入學資格，並依錄取之科技校院規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本招生之報到。
2. 如經所報到之科技校院發現違反此規定者，即由報到之科技校院取消申請生於本招生該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申請生不得異議。
3. 第二階段報到截止後，即結束本招生錄取報到作業，各校系(組)、學程不再辦理錄取報到或已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一律不得再參加110學年度之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各招生委員會之招生。

八、註冊入學注意事項

1.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應持符合入學資格之學歷（力）證件正本，依各校規定之時間及方式辦理註冊手續。
2. 註冊時未能提出相關學歷（力）證明或報考資格不符規定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九、申訴處理

第一階段篩選

過程或結果有疑義者，
得備妥相關資料於
110.3.31(三)前
以限時掛號
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

第二階段複試

過程或結果有疑義者，
應於各科技校院放榜前，
依**各科技校院申訴截止日前**，
以限時掛號
逕向各該校提出申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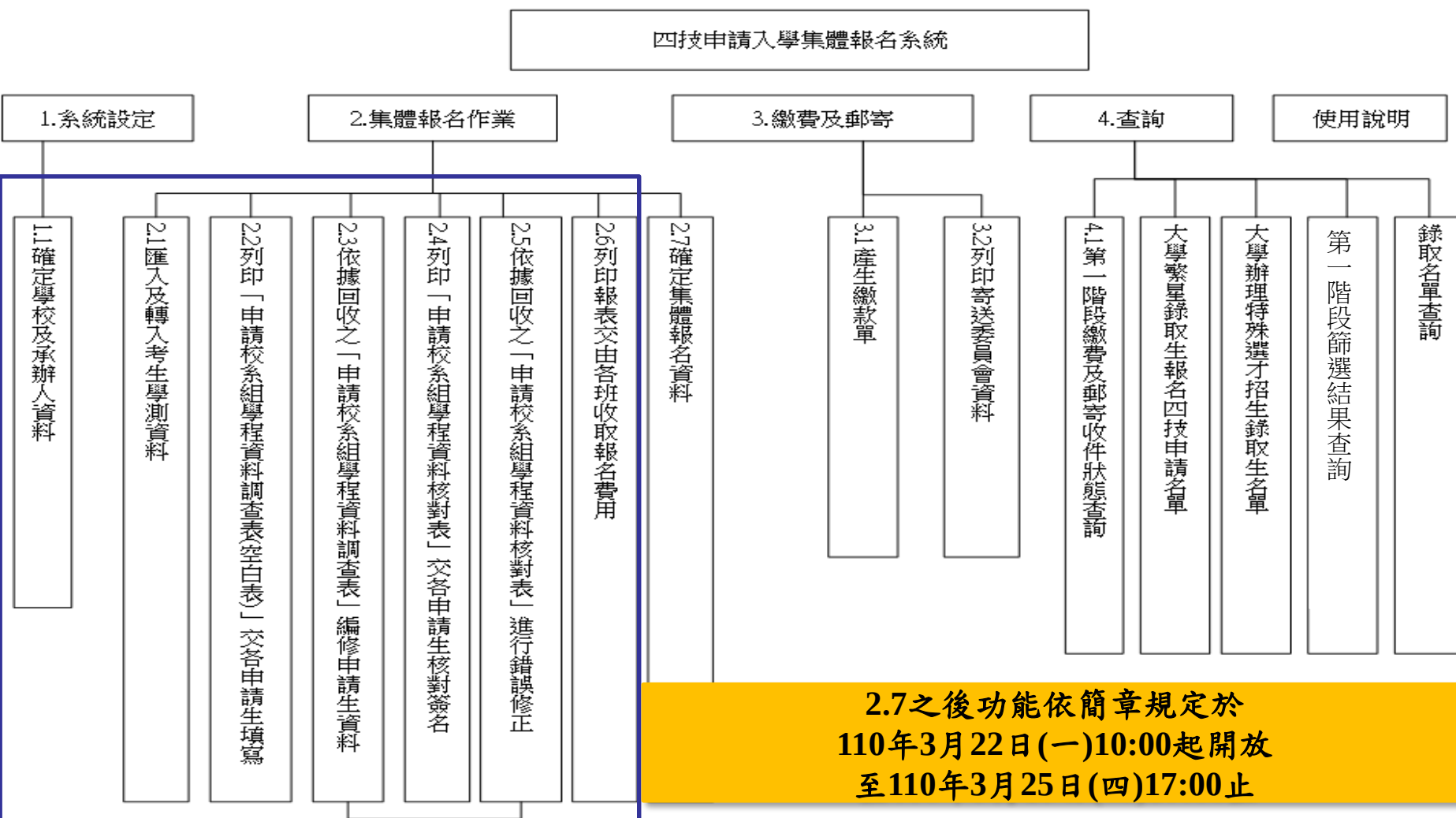


系統操作說明(一)

集體報名系統



系統架構圖



1.1至2.6提早於
110年3月9日(二)10:00起開放

1.系統設定

請由此選擇大考中心學校代碼

1.系統設定 / 1.1 確定學校及承辦人資料

* 大考中心學校代碼

000

聯合會

單位 註冊組

職稱 組長

姓名 王大明

電話

手機號碼

傳真

E-mail example@ntut.edu.tw

儲存

確認承辦人資料無誤後，請按儲存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1.系統設定 ▾

2.集體報名作業 ▾

3.繳費及郵寄 ▾

4.查詢 ▾

使用說明 ▾

2.集體報名作業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大考中心所提供的報名基本資料檔案匯入。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選擇檔案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欲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篩選

☐ 班級代號 到

尚無資料，請先匯入考生資料。

選取筆數： 0

☐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	------	------	----	------	------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大考中心所提供之報名基本資料檔案匯入

※檔案格式為「.xls」
※檔案欄位說明請點選「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匯入「學測報名基本資料」後，將欲報名之考生資料轉入。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考生資料匯入

1.系統設定 ▾ 2.集體報名作業 ▾ 3.繳費及郵寄 ▾ 4.查詢 ▾ 使用說明 ▾

2.集體報名作業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大考中心所提供的報名基本資料檔案匯入。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XLS 選擇檔案

檔案格式須為.xls
(Excel 97-2003)

資料夾

名稱	類型
SCH-000	Microsoft Excel 逗點分隔值檔案
說明	文字文件
學生資料_000	Microsoft Excel 97-2003 工作表

檔案名稱(N): 學生資料_000 所有檔案

開啟(O) 取消

檔案格式錯誤：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錯誤碼，錯誤碼填後，再勾選欲輸入申請之考生。

檔案格式不正確，副檔名應為「.xls」(Excel 97-2003 活頁簿格式)，請重試。

確定

成功上傳：

匯入訊息

上傳成功

確定

儲存訊息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39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匯入結果

2. 集體報名作業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大考中心所提供的報名基本資料檔案匯入。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選擇檔案

匯入結果
匯入資料筆數：124 筆
匯入成功筆數：122 筆
匯入失敗筆數：2 筆
考生資料新增：0 筆
考生資料覆蓋：122 筆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欲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篩選

☐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匯入總筆數：124

已轉入筆數：0

未轉入筆數：124

選取筆數：0

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	00 1	方 帆
☐	00 2	王 淳
☐	00 3	江 蒙
☐	00 4	何 琳
☐	00 5	余 誼
☐	00 6	吳 慈
☐	00 7	沈 玉
☐	00 8	林 萱
☐	00 9	林 炫
☐	00 0	邱 鈺

1

/ 13

匯入失敗的提示訊息

匯入結果

匯入訊息

第2行()，畢業年度格式錯誤
第4行()，畢業年度格式錯誤

共有 2 筆錯誤資料，錯誤資料將不匯入系統，如有需要新增申請生資料，請使用【2.集體報名作業】內「2.3 依據回收之「申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功能以新增方式編修資料。

確定 儲存訊息

errorReport - 記事本

檔案(F) 編輯(E) 格式(O) 檢視(V) 說明(H)

第2行()，畢業年度格式錯誤
第4行()，畢業年度格式錯誤

Windows (CRL 第 1 列，第 1 100%

此處可查看匯入結果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40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轉入申請(1/2)

一次勾選全部

2. 集體報名作業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大考中心所提供的報名基本資料檔案匯入。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選擇檔案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欲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身分證號申請生姓名繳費註記

☐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不限制

篩選

匯入總筆數：124 已轉入筆數：0 未轉入筆數：124

已選取此頁面上的所有 10 個考生資料 選取所有 124個考生資料

匯入結果

匯入資料筆數：124 筆

匯入成功筆數：124 筆

匯入失敗筆數：0 筆

考生資料新增：0 筆

考生資料覆蓋：1 筆

1 選取筆數：10

3 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2 選取所有 124個考生資料

☒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		00 1	方 凱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 2	王 享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 3	江 菱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 4	何 琳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 5				
☒		00 6				
☒		00 7				
☒		00 8				
☒		00 9				
☒		00 0				

4 訊息

資料轉入
共 122 筆成功
共 0 筆失敗

確定

僅能勾選此頁面的10筆資料

[1 - 10 / 124]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轉入申請(2/2)

單筆勾選

2.集體報名作業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大考中心所提供的報名基本資料檔案匯入。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選擇檔案

匯入結果
匯入資料筆數：124 筆
匯入成功筆數：124 筆
匯入失敗筆數：0 筆
考生資料新增：0 筆
考生資料覆蓋：124 筆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欲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篩選

☐ 班級代號 到

匯入總筆數：124 · 已轉入筆數：0 · 未轉入筆數：124

選取筆數：2

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	000001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2	王 孝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3	江 榮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4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5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6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7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8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09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000010	王 明	女	一般申請生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1

2

3

資料轉入
共 2 筆成功
共 0 筆失敗

確定

1 / 13

[1 - 10 / 124]

2.2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

2.集體報名作業 / 2.2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校內使用]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交各申請生填寫。



列印



空白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

製表日期：2021/03/22 上午 09:51:27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			
學測報名序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 一般申請生 ☐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 低收入戶申請生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通訊地址			

二、申請校系(組)、學程

校系(組)、 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是否僅限選填 1系(組)、學程
1			☐ 是 ☐ 否
2			☐ 是 ☐ 否
3			☐ 是 ☐ 否
4			☐ 是 ☐ 否
5			☐ 是 ☐ 否

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及自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及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執行單位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申請生簽名：_____

備註1：校系(組)、學程代碼請參閱招生簡章分別之各校規定。

備註2：校系(組)、學程代碼及校系(組)、學程名稱請確實填寫，否則如影響相關權益，請自行負責。

備註3：一般申請生，申請1校系(組)、學程新臺幣100元整；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申請1校系(組)、學程新臺幣40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

調查表列印對象
為2.1被轉入的申
請生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1/4)

【1】請先匯出申請資料檔案，依申請生填寫之調查表進行編修

【2】編修完後，請由此匯入

【3】可篩選某一申請生，點選後進行單筆資料修改

2.集體報名作業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24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0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0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7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0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5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0
應繳金額：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 全校班級
☐ 單一班級 301 開始匯出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選擇檔案

批次刪除

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申請生

申請生資料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住家電話
*繳費註記
*身分證號
*性別
*手機號碼
*通訊地址

為必填欄位。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再行輸入。

選擇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加入 學校名稱 系(組)、學程名稱

首筆 上一筆 下一筆 末筆 目前筆次：第 1 筆

新增 修改 刪除

申請生資料表 (請直接點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編輯之申請生進行修改或刪除)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不限制 顯示所有學生(包含未申請系組學生) 篩選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校系(組)、學程名稱
0 1	方帆	一般申請生	0
0 2	王淳	低收入戶申請生	0
0 3	江蕤	一般申請生	0
0 4	何琳	一般申請生	0
0 5	余誼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0
0 6	吳慈	一般申請生	0
0 7	沈玉	一般申請生	0
0 8	林萱	一般申請生	0
0 9	林玆	一般申請生	0
0 0	邱軒	一般申請生	0

1 / 13 [1 - 10 / 124]

【4】(1)編修資料：姓名、電話、繳費註記、通訊地址、申請校系組學程
(2)新增、刪除申請生

【5】申請資料匯入後/新增或刪除後，系統將帶出有填志願的申請生人數、申請校系組學程數、報名費金額

【6】前往2.4列印核對表前，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進行批次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申請生資料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2/4)

【5】申請資料匯入後，系統會帶出有填志願的申請生人數、申請校系組學程數、報名費金額

5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24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12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48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7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3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5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5

應繳金額：4120

【1】請先匯出申請資料檔案，依申請生填寫之調查表進行編修

	A	B	C	D	E	F	G	H	I
1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志願代碼1	志願代碼2	志願代碼3	志願代碼4	志願代碼5
2	001		方凱	一般申請生					
3	002		王享	低收入戶申請生					
4	003		江菱	一般申請生					
5	004		何淋	一般申請生					
6	005		余瑄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2】編修完後，請由此匯入

1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 全校班級
☐ 單一班級 301

開始匯出

2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選擇檔案

1.編輯申請生之志願代碼

	A	B	C	D	E	F	G	H	I
1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志願代碼1	志願代碼2	志願代碼3	志願代碼4	志願代碼5
2	001		一般申請生		111005	107004	102002	104001	223001
3	002		低收入戶申請生		111006	107005	102003	104002	223002
4	003		一般申請生		111007	107006	102004	104003	
5	004		一般申請生		223003	107007	102005	104004	
6	005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223004	107008	102006		
7	006		一般申請生		223005				
8	007		一般申請生		102007				
9	008		一般申請生						
10	009		一般申請生						

2.另存新檔，存檔類型選擇CSV(逗號分隔)

另存新檔

組合管理 新增資料夾

本機

名稱 SCH-000 修改日期 2020/11/26 上午 類型 Microsoft Excel 大小 1 KB

Microsoft Excel

如果您將活頁簿另存為 CSV (逗號分隔)，活頁簿中的部分功能可能會遺失。您要继续使用该格式吗？

是(Y) 否(N) 說明(H)

檔案名稱(N): SCH-000 已匯出資料表2

存檔類型(T): CSV (逗號分隔)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3/4)

【4】
(1)編修資料：姓名、電話、繳費註記、通訊地址、申請校系組學程
編輯完後，請按「儲存」

2.集體報名作業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

4 申請生資料

* 報名序號

* 申請生姓名

* 住家電話

* 繳費註記

* 身分證號

* 性別

手機號碼

* 通訊地址

列印核對表

☐ 家長簽名欄

☒ 變更

☐ 男 ☐ 女

☐ 變更

低收入戶申請生

106

☐ 變更

* 為必填欄位，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寄送至本委員會。

選擇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加入	學校名稱	系(組)、學程名稱	
111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	移除
107005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自動化工程系	移除
102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移除
104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移除
223002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務管理系醫療產業管理組	移除

首筆

上一筆

下一筆

末筆

目前筆次：第 2 筆

新增

修改

刪除

儲存

取消

【3】 可搜尋某一申請生，點選後進行資料修改

3

申請生資料表 (請直接點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編輯之申請生進行修改或刪除)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不限制

☒ 顯示所有學生(包含未申請系組學生)

篩選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校系(組)、學程數
	古 加	一般申請生	5
	王 淳	低收入戶申請生	5
	江 葵	一般申請生	4
	何 琳	一般申請生	4
	余 誼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3
	吳 慈	一般申請生	1
	沈 玉	一般申請生	1
	林 萱	一般申請生	0
	林 玟	一般申請生	0
	邱 軒	一般申請生	0

1 / 13

[1 - 10 / 124]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4/4)

【4】
(2)新增、刪除申請生

2.集體報名作業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

4

申請生資料

*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列印核對表

☐ 家長簽名欄

* 申請生姓名

☐ 變更

* 性別

☐ 男 ☐ 女

*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 通訊地址

106

☐ 變更

為必填欄位，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寄送至本委員會。

選填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加入	學校名稱	系(組)、學程名稱	
11100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移除
10700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移除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移除
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移除
223001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移除

首筆

上一筆

下一筆

末筆

目前筆次：第 1 筆

新增

修改

刪除

儲存

取消

請確認

確定要刪除【】此筆申請生申請資料嗎？

※注意：如該名考生欲重新參加申請，請至功能2.1將該名考生轉為申請生。

確定

取消

2.4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校內使用]

2.集體報名作業 / 2.4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校內使用]

列印條件

☒ 全校班級

☐ 班級代號 到

☐ 報名序號 請以「,」符號區別報名序號

☐ 列印時顯示家長簽名欄



如包含未報名之申請生，請先至步驟2.3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之申請生

注意事項

※在報表及檔案產生過程，若資料量較多則需稍待一段時間，敬請耐心等待。

無家長簽名欄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

列印日期：2021/03/22 上午 09:53:07

報名序號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申請生核對確認及簽名
			一般申請生	1. 報名序號是否正確？ ☐ 是 ☐ 否 2. 申請生姓名是否正確？ ☐ 是 ☐ 否 3. 身分證號是否正確？ ☐ 是 ☐ 否 4. 通訊地址是否正確？ ☐ 是 ☐ 否 5. 其他欄位資料是否正確？ ☐ 是 ☐ 否 6.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是否正確？ ☐ 是 ☐ 否 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及自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及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執行單位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申請生簽名：_____
通訊地址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1	102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是
校系（組）、學程2	1040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110.4.17	是
校系（組）、學程3	107004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	是
校系（組）、學程4	111005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0.4.18	是
校系（組）、學程5	223001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	是

有家長簽名欄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

列印日期：2021/03/22 上午 09:56:07

報名序號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申請生核對確認及簽名
			一般申請生	1. 報名序號是否正確？ ☐ 是 ☐ 否 2. 申請生姓名是否正確？ ☐ 是 ☐ 否 3. 身分證號是否正確？ ☐ 是 ☐ 否 4. 通訊地址是否正確？ ☐ 是 ☐ 否 5. 其他欄位資料是否正確？ ☐ 是 ☐ 否 6.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是否正確？ ☐ 是 ☐ 否 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及自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及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執行單位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申請生家長簽名：_____
通訊地址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1	102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是
校系（組）、學程2	1040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110.4.17	是
校系（組）、學程3	107004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	是
校系（組）、學程4	111005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10.4.18	是
校系（組）、學程5	223001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	是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2.5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進行錯誤修正

操作方式同
【2.3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

2.5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進行錯誤修正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2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12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48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1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3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1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5
應繳金額：412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 全校班級
☐ 單一班級 301 開始匯出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選擇檔案

批次刪除

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申請生

申請生資料

* 報名序號

* 申請生姓名

* 住家電話

* 繳費註記

* 身分證號

* 性別

手機號碼

* 通訊地址

列印核對表

☐ 家長簽名欄

* 為必填欄位，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這字申請表」後，寄送至本委員會。

選擇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加入	學校名稱	系(組)、學程名稱	
11100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移除
10700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移除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移除
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移除
223001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移除

首筆 上一筆 下一筆 末筆 目前筆次：第 1 筆

新增 修改 刪除 儲存 取消

申請生資料表 (請直接點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編輯之申請生進行修改或刪除)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不限制

☒ 顯示所有學生(包含未申請系組學生)

篩選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校系(組)、學程數
0101	方凱	一般申請生	5
0102	王享	低收入戶申請生	5
0103	黃慶	一般申請生	4
0104	何林	一般申請生	4
0105	翁宜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3
0106	吳慈	一般申請生	1
0107	游玉	一般申請生	1
0111	鄭嬌	一般申請生	5
0112	楊晃	一般申請生	5
0113	張廷	一般申請生	5

1 / 2

[1 - 10 / 12]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1/2)

2.集體報名作業 /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

列印條件

☒ 全校班級

☐ 班級代號 到

報表種類

☒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明細表

☐ 申請資料統計表

☐ 班級繳費明細表

☐ 班級資料明細表

 列印  轉至EXCEL檔案

如包含未報名之申請生，請先至步驟2.3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之申請生

注意事項

※在報表及檔案產生過程，若資料量較多則需稍待一段時間，敬請耐心等待。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 (2/2)

報表樣張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明細表

列印日期: 2021/03/23 下午 01:55:14

000聯合會

班級代碼: 301

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編號)	繳費註記	校系組 學程1	校系組 學程2	校系組 學程3	校系組 學程4	校系組 學程5	校系組 學程數	應繳金額 (新臺幣)
	方 帆		一般申請生	111005	107004	102002	104001	223001	5	500
	王 淳		低收入戶申請生	111006	107005	102003	104002	223002	5	免繳
	江 蓁		一般申請生	111007	107006	102004	104003		4	400
	林 佑		一般申請生	223003	107007	102005	104004		4	400
	余 宜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223004	107008	102006			3	120
	吳 慈		一般申請生	223005					1	100
	洪 玉		一般申請生	102007					1	100
總計									23	1620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資料統計表

列印日期: 2021/03/23 下午 01:55:17

學校名稱: 000聯合會

申請人數	12人
一般申請生人數	10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1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1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8個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40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3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5個
應繳總金額	新臺幣4,120元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班級繳費明細表

列印日期: 2021/03/23 下午 01:55:19

000聯合會

班級代碼	申請人數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低收入戶申請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應繳金額 (新臺幣)
301	7	1	1	23	3	5	1,620元

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編號)	繳費註記	應繳金額 (新臺幣)	申請校系(組)、學程
00030101			一般申請生	500	(11100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10700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223001)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00030102			低收入戶申請生	免繳	(111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 (107005)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自動化工程系 (102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04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223002)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務管理系醫療產業管理組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班級資料明細表

列印日期: 2021/03/23 下午 01:55:21

000聯合會

班級代碼	申請人數	一般申請生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低收入戶申請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應繳金額 (新臺幣)
301	7	5	1	1	23	15	3	5	1,620元
302	5	5	0	0	25	25	0	0	2,500元
總計	12	10	1	1	48	40	3	5	4,120元

2.7 確定集體報名資料

2. 集體報名作業 / 2.7 確定集體報名資料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2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12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48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1
中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3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1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5

應繳金額：4120

注意事項

1. 【確定集體報名資料】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確定資料無誤後，再進行確定送出。
2. 集體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始可列印繳費單。
3. 請於 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 至 110年3月25日（星期四）24:00止完成繳費。



集體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確認資料無誤，請按【確定】鈕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

確定

取消

※列印繳費單前，須進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確認送出後，即不得在進行任何修改。請務必確認報名資料無誤後，在進行確認送出。

3.1 產生繳款單

3.繳費及郵寄 / 3.1 產生繳款單

注意事項

- 報名繳費帳號僅限繳款一次，一經繳款完成，即不可再行繳費。
- 至臺灣銀行總行或分行繳款者，請列印「臺灣銀行繳款單」，持繳款單及報名費用至臺灣銀行繳款。
- 至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者，請列印「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持繳款資訊及報名費用、手續費（依各金融機構規定）至金融機構填寫該行匯款單，並保留匯款收據。
- 請確定集體報名資料後，方可產生正式的繳款單。
- 請於 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 110年3月25日（星期四）24:00止完成繳費。
- 跨行臨櫃繳費應於 110年3月25日（星期四）15:30前完成繳費。

繳款單種類

☒ 臺灣銀行繳款單

☐ 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

承辦人姓名：王大明

承辦人連絡電話：(02)27725333#104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集報)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製表日期: 110年3月23日

單據編號:

第一聯: 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人	王大明	連絡電話	(02)27725333#104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 110年3月25日 學校名稱: 聯合會承辦 免收手續費
報名費	4120			
應繳金額合計	NTS 412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肆仟壹佰貳拾元 整
轉入行: 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轉帳金額: 4120 元整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集報)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製表日期: 110年3月23日

單據編號:

第二聯: 銷帳聯

繳款人	王大明	連絡電話	(02)27725333#104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 110年3月25日 學校名稱: 聯合會承辦 免收手續費
報名費	4120			
應繳金額合計	NTS 412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肆仟壹佰貳拾元 整
轉入行: 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轉帳金額: 4120 元整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集報)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製表日期: 110年3月23日

單據編號:

第三聯: 代收單位留存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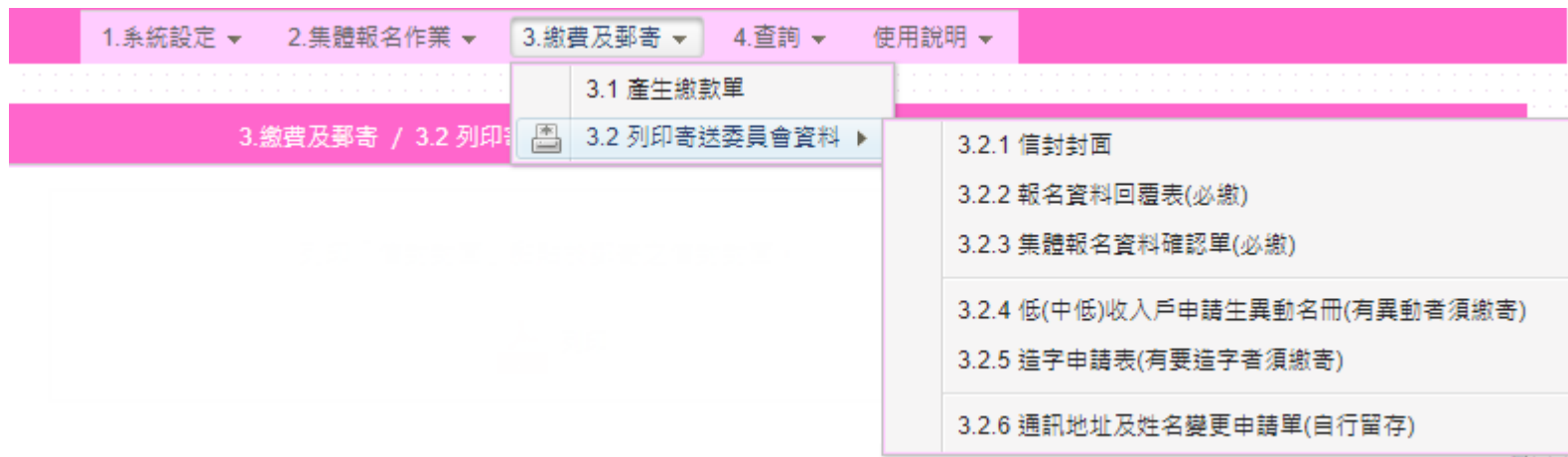
繳款人	王大明	連絡 電話	(02)27725333#104	便利 商店 專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便利商店繳費
合計新臺幣	新臺幣	肆仟壹佰貳拾元 整			

請於110年3月22日(一)10:00至110年3月25日(四)24:00止完成繳費。
跨行臨櫃繳款應於110年3月25日(四)15:30前完成繳費。

申請務必填上繳款日期及聯絡電話，以便有問題時聯絡之用。繳費後約2小時，請務必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集體報名學校免繳手續費，考生個別報名須繳手續費新臺幣10元。



3.2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請於110年3月26日(五)17:00前，
將必繳資料【3.2.2報名資料回覆表】及【3.2.3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列印核章後，
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
有異動或造字者須繳寄【3.2.4】及【3.2.5】，無則免繳。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信封封面

※請將此頁黏貼於信封袋

學校名稱：000聯合會

承辦人(自行填寫)：

電話(自行填寫)：

地址：

限時掛號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0學年度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電話：(02)2772-5333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必繳資料

3.2.2 報名資料回覆表(必繳)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報名資料回覆表

列印日期：2021/03/23 下午 04:03:33
確定送出日期：2021/03/23 下午 03:26:44

學校代碼：000
學校名稱：聯合會

申請人數	12人
一般申請生人數	10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1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1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8個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40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3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5個
應繳總金額	新臺幣4,120元

承辦人員簽章：_____
主管簽章：_____

3.2.3 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必繳)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

列印日期：2021/03/23 下午 04:03:57
確定送出日期：2021/03/23 下午 03:26:44

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一證號)	繳費註記	申請校系(組)、學程
00030101			一般申請生	(11100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康復與健康促進系 (10700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223001)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00030102			低收入戶申請生	(11100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 (107005)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自動化工程系 (102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04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223002)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務管理系醫療產業管理組

承辦人員簽章：_____
主管簽章：_____

第1頁 共1頁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有異動者須繳寄資料

3.2.4 低(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異動名冊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低(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異動名冊

列印日期：2020/3/23 下午02:37:31

000聯合會

班級代碼：301

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校系組 學程1	校系組 學程2	校系組 學程3	校系組 學程4	校系組 學程5	校系組 學程數
000:	16		中低收入戶 申請生						0

3.2.5 造字申請表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造字申請表

學校：000 聯合會 承辦人：王大明 聯絡電話：(02)27725333#104;0988888888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姓名	通訊地址	姓名需造字之字	通訊地址需造字之字
				

..... 以下表格內容請不要填寫

收件編號	收件日期	承辦人	造字日期

4.1 第一階段繳費及郵寄收件狀態查詢

4.查詢 / 4.1 第一階段繳費及郵寄收件狀態查詢

繳費狀態

您的繳費狀態為：已繳費 [列印已繳費證明](#)

郵寄收件狀態

您的郵寄收件狀態為：未收件

製表日期：2021/04/01 上午 11:08:34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已繳費證明

學校代碼：000
學校名稱：聯合會

申請人數	12人
一般申請生人數	10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1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1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8個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40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3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5個
應繳總金額	新臺幣4,120元



4.查詢：其他管道錄取生報名四技申請名單

大學繁星錄取生報名四技申請名單

4.查詢 / 大學繁星錄取生報名四技申請名單

「110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名單

查無考生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錄取生名單(未聲明放棄者)

4.查詢 /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錄取生名單(未聲明放棄者)

「110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錄取生名單(未聲明放棄者)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學測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姓名
東海大學	化學系化學生物組			沈O玉

匯出(EXCEL格式)

4 查詢/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1/2)

4. 查詢 /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

PDF 全校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XLS 全校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本系統僅提供

請直接點選查詢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查詢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篩選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001	方帆
002	王淳
003	江素
004	何琳
005	余道
006	吳慈
007	沈玉
001	姚瑋
002	柳吳
003	孫廷

1

/ 2

[1 - 10 / 12]

被選取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00030231	申請生姓名	姚○澔					
申請編號	申請校系(組)、學程	是否採 備取制	密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日期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第一階段 篩選結果	第一階段 篩選成績	第一階段通過 最低篩選標準	網路上傳資 格審查暨書 面審查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通過	90.00	60.00	未確認， 2021/4/12 下 午 10:00:00截 止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60.00	90.00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 士學位學程	是	詳見「複試說明」	110.4.16	通過 APCS超 額篩選	60.00	90.00	未確認， 2021/4/7 下 午 10:00:00截 止
	崑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60.00	90.00	---
	樹德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60.00	90.00	---

PDF 被選取申請生之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XLS 被選取申請生之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可查詢申請生是否完成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
審查資料

此處狀態會依據申請生是
否完成上傳，及該校系組
學程上傳截止日而有所變動

4 查詢/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2/2)

全校第一階段篩選結果(pdf)

製表日期：2021/04/01 下午 04:52:21


f6819616c23730e2


a19d1497f23a3935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

學測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身分證號 (居留證號碼)		姓名	
申請編號	申請校系(組)、學程	是否採 備取制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日期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第一階段 篩選結果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通過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是	詳見「複試說明」	110.4.16	通過APCS超額篩選
	崑山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樹德科技大學電腦與通訊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全校第一階段篩選結果(excel)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報名 序號	應試 號碼	身分 證號	申請生 姓名	申請 編號	申請學校	申請系(組)、學程	是否採 備取制	寄發第二階段複 試通知日期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第一階段 篩選成績	第一階段通過 最低標準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
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通過	90.00	60.00	未確認，2021/4/12 下午 10:00:00截止
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60.00	90.00	---
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是	詳見「複試說明」	110.4.16	通過APCS超額篩選	60.00	90.00	已確認
4						崑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60.00	90.00	---
5						樹德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系	是	詳見「複試說明」	---	不通過	60.00	90.00	---
6														

4 查詢/錄取名單查詢(1/2)

4.查詢 / 錄取名單查詢

XLS

全校申請生錄取結果

PDF

全校申請生報到名單

請直接點選查詢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查詢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篩選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方凡
		王孝
		江慶
		何林
		余宜
		吳浩
		沈浩
		姚浩
		柳浩
		孫浩

1

/ 2

[1 - 10 / 12]

被選取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居留證號碼)	姓名
申請編號	申請校系(組)、學程	第一階段 篩選結果
		委員學校 公告錄取名單
		錄取結果
		報到情形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不通過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不通過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不通過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通過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不通過

此處狀態會依據各校公告錄取名單時間不同、報到進度不同而有所變動

4 查詢/錄取名單查詢(1/2)

全校申請生錄取結果(Excel)

	A	B	C	D	E	F	G	H	I	J	K
1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申請編號	申請學校	申請系(組)、學程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資格審查結果	委員學校公告錄取名單	錄取狀態	報到狀態
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不通過	--	尚未公告	--	--
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不通過	--	尚未公告	--	--
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不通過	--	尚未公告	--	--
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通過	通過	已公告	正取	已報到
6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不通過	--	尚未公告	--	--

全校錄取生報到名單(pdf)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全校申請生報到名單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申請編號	報到學校	報到系(組)、學程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





系統操作說明(二)

個別報名系統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個別報名系統

申請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下載專區

這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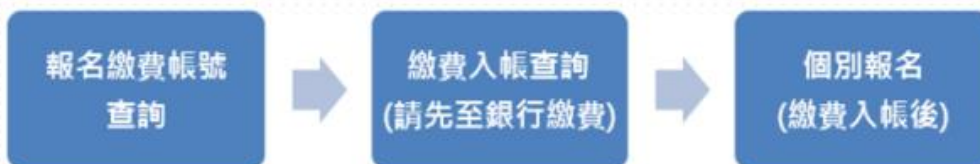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個別報名流程說明

請依左側功能選項完成個別報名



繳費 ≠ 報名完成！

必須登入報名系統，填寫並確定送出申請志願後，才算完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應屆畢業生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
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如有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另行個別重複
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1.申請資格自我審查

下載專區

這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申請資格自我審查表 - 請選擇你所就讀之學校類型與科班群別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 (高級中學) (含進修部) (含右列8所海外學校)	☒ 普通科(包含右列8科班) ☐ 藝術科(包含右列22科)	普通科包含： 普通科、語文資優班、國文資優班、英文資優班、數理資優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體育班、科學班等，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之普通科之學生。
☐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綜合高中) (含進修部)	☐ 綜合高中學程(包含右列8科班) ☐ 附設藝術群(包含右列22科) ☐ 其它	藝術群包含： 美術科、音樂科、國樂科、西樂科、舞蹈科、戲劇科、劇樂科、綜藝科、影劇科、客家戲科、歌仔戲科、表演藝術科、時尚工藝科、國(京)劇科、傳統音樂科(戲曲音樂學系)、民俗技藝學系、劇場藝術科、電影電視科、影(劇)技術科、多媒體動畫科、傳統戲劇科(國劇組)、傳統戲劇科(豫劇組)等，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藝術群之學生。
☐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高級職業學校) (含進修學部)	☐ 附設普通科(包含右列8科班) ☐ 附設藝術科(包含右列22科) ☐ 其它	海外學校包含： 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吉隆坡臺灣學校、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檳吉臺灣學校、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臺商子女學校

☐ 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30條規定。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並持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完成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證明者，得依規定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
一、完成至少三年實驗教育。
二、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參與實驗教育時間合計至少三年。

☐ 本國籍學生持有外國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 大陸地區學歷之採認，依下列規定辦理：
臺灣地區人民或以就學許可目以外身分在臺停留或居留之大陸地區人民持有之大陸地區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檢具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及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之學歷證明文件，請參考「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4條第1項第1款規定辦理。

下一步

自我審查結果：符合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2.閱讀注意事項

下載專區

這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注意事項

1. 繳費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110年3月25日（星期四）24:00止。
報名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110年3月26日（星期五）17:00止。
2. 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最後1日【110年3月26日（星期五）】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3. 申請生至多可申請5個校系（組）、學程為限，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1個系（組）、學程，請參閱本簡章第VII～VIII頁「招生學校區位及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一覽表」，並自行檢查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本簡章附錄四），以避免時間衝突。
4. 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減免60%（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請參閱本簡章第3頁）。
5. (1)網路報名登錄個人資料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這字申請表」後傳真至本委員會。傳真電話：(02) 2773-8881，並於傳真後9:00至17:00，以電話：(02) 2772-5333分機231、214，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收到。（這字申請表，請至<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下載）
(2)本委員會這字完成後，由本委員會印製之試務相關資料（如報名表、成績單及錄取後之相關資訊），將會顯示正確的罕見字，惟因申請生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仍會造成「缺字」現象，請不必擔心。
6. 申請生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登錄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及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必須與報名大考中心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英文字母部分請直接輸入，不須作任何轉換）。
7. 經網路報名完成後，即不得再上網更改或重新報名，請務必審慎考慮欲申請之校系（組）、學程後，再行送出資料。
8. 第二階段複試通知，由各校寄發或在校網站公告，若逾各校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且尚未接獲相關通知者，請主動至各校網站查詢或與各校聯繫。
9. 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每日請於8:30至17:00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 2772-5333分機231、214。
10.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我已詳細閱畢

閱畢，查詢繳費帳號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傳光大樓5樓）TEL：02-2772-5333 FAX：02-2773-8881 E-mail：caac@ntut.edu.tw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3.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下載專區

這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申請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申請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1.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代為分別向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執行單位申請取得其學科能力測驗各考試科目原始分數及報名基本資料及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紙本或電子檔案），適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2.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受委託報名之集體報名單位或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 3.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畢業學校、畢業學年度、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電子信箱、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學科能力測驗報名序號、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等。
- 4.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期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期間屆滿後銷燬。
- 5.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學科能力測驗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傳光大樓5樓。
- 6.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予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進行報名

不同意，放棄報名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4.報名繳費帳號查詢(1/2)

申請生身份認證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12345678	請輸入報名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應試號碼 例：12345678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Z123456789	請輸入報名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例：Z123456789，英文字母請使用大寫。
驗證碼	022458	請輸入右方數字 若難以辨識 按此重新產生

報名同意書

報名各項資料均由本人親自輸入，報名所輸入及所附系(組)、學程指定繳交資料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所繳證件及資料有偽借、冒用、偽造、變造等情事或經查驗之學歷(力)等證明文件不符報名資格規定，本人願意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繳費帳號查詢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報名繳費帳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繳費資訊	入帳(受款)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銀行代碼 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臺灣銀行代號：004 分行代碼：0451 繳費帳號： (共14碼) ※請持金融卡至ATM轉帳繳費或至各金融機構填寫匯款單。 ※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整；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每申請1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40元整。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繳費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 10:00至110年3月25日(星期四) 24:00止。 ※詳情參考簡章附錄一。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4.報名繳費帳號查詢(2/2)

臺灣銀行繳費單

臺灣銀行 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款單(代傳票)

傳票編號：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對方科目：_____

第一聯：代收單保留存聯

繳款帳號：_____ 繳款帳號為14碼

條碼：_____

認證欄：_____ 請用G0101交易輸入

收款單位名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款人姓名：_____ 收訖戳記：_____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繳款金額(元)：_____ 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臺灣銀行 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款單(代傳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聯：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帳號：_____ 繳款帳號為14碼

條碼：_____

認證欄：_____ 請用G0101交易輸入

收款單位名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款人姓名：_____ 收訖戳記：_____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繳款金額(元)：_____ 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臺灣銀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10元。
※您為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100元，最多申請5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報名繳費帳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登記	一般申請生
繳費資訊	入帳戶：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 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銀行代號：004 報名繳費帳號： _____ ※請持金融卡至ATM轉帳繳費或至各金融機構填寫匯款單。 ※您為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100元，最多申請5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繳費方式	(一)持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含網路ATM)]轉帳繳費。 (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 個別報名申請生請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集體報名學校請至「集體報名系統」，列印繳款單或取得繳費帳號後至銀行填寫匯款單，並請於繳款單背面空白處寫上申請生姓名(或集體報名學校名稱、承辦人姓名、聯絡電話)以便無法完成繳款時聯繫。集體報名學校繳款，免收手續費；個別報名申請生繳款者，銀行將另收取每筆新臺幣10元手續費，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9:00起至15:30止。 (三)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並請保留匯款收據。 1. 為確保考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10年3月25日(星期四)]，以跨行臨櫃匯款方式繳費者，須於15:30前完成，以避免因各金融機構人工作業延誤而影響報名。 2. 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台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 3. 各金融機構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9:00起至15:30止。 (四)其他應注意事項 1. 報名繳費帳號不論「申請生個別報名」或「學校集體報名」皆僅限繳費1次，一經繳費完成，即不得再行更正繳費。 2. ATM轉帳限個別報名申請生辦理匯款繳費，集體報名學校請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或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 3. 以方式(一)或(二)繳費者，2小時後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 4. 以方式(三)繳費者，因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係人工作業，須當日18:00後方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 5. 以方式(二)或(三)繳費者，匯款單內容務必依下列文字填寫，避免因填寫錯誤以致無法完成入帳而影響報名。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帳號： _____，共計14碼 ※「個別報名申請生」依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產生之報名繳費帳號填寫。 ※詳情請參考簡章附錄二。

二、繳費入帳查詢(1/2)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個別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下載專區

這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繳費入帳查詢

身分認證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例：12345678

請輸入報名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應試號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例：Z123456789，英文字母請使用大寫。

請輸入報名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驗證碼

請輸入右方數字

957990

若難以辨識

按此重新產生

說明

1. 以ATM或至臺灣銀行各分行繳款方式繳費者，2小時後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完成。
2. 以至各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方式繳費者，因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係人工作業，須當日18:00後方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完成。

查詢

1. ATM或台灣銀行各分行繳費者，請於繳費後2小時後至系統查詢是否入帳
2. 至各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者，須至當日18:00後，方可上網查詢是否入帳



二、繳費入帳查詢(2/2)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個別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下載專區

造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繳費入帳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結果

您已完成繳交報名費。

進行個別報名

應試號碼	繳款方式	繳款日期	繳款金額
	現金	110-3-22 10:00:00	500

下載繳費入帳查詢結果(PDF格式)

注意事項

1. 繳費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110年3月25日（星期四）24:00止。
報名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110年3月26日（星期五）17:00止。
2. 「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最後1日【110年3月26日（星期五）】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每日請於8:30至17:00洽詢本委員會。

系統確認繳費入帳後，即可點選「進行個別報名」進入報名頁面。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繳費入帳查詢結果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繳費結果	您已完成繳交報名費
繳款帳號	
繳款方式	現金
繳款日期	2021-03-22 上午 10:00:00
繳款金額	NT\$ 500元

三、個別報名：閱讀注意事項

下載專區

這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個別網路報名

注意事項

1. 繳費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110年3月25日（星期四）24:00止。
報名期間：110年3月22日（星期一）10:00至110年3月26日（星期五）17:00止。
2. 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最後1日【110年3月26日（星期五）】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3. 申請生至多可申請5個校系（組）、學程為限，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1個系（組）、學程，請參閱本簡章第VII～VIII頁「招生學校區位及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一覽表」，並自行檢查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本簡章附錄四），以避免時間衝突。
4. 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減免60%（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請參閱本簡章第3頁）。
5. (1)網路報名登錄個人資料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這字申請表」後傳真至本委員會。傳真電話：(02) 2773-8881，並於傳真後9:00至17:00，以電話：(02) 2772-5333分機231、214，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收到。（這字申請表，請至<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下載）
(2)本委員會這字完成後，由本委員會印製之試務相關資料（如報名表、成績單及錄取後之相關資訊），將會顯示正確的罕見字，惟因申請生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仍會造成「缺字」現象，請不必擔心。
6. 申請生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登錄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及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必須與報名大考中心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英文字母部分請直接輸入，不須作任何轉換）。
7. 經網路報名完成後，即不得再上網更改或重新報名，請務必審慎考慮欲申請之校系（組）、學程後，再行送出資料。
8. 第二階段複試通知，由各校寄發或在各校網站公告，若逾各校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且尚未接獲相關通知者，請主動至各校網站查詢或與各校聯繫。
9. 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每日請於8:30至17:00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 2772-5333分機231、214。
10.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我已詳細閱畢

閱畢，馬上進行報名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偉光大樓5樓）TEL：02-2772-5333 FAX：02-2773-8881 E-mail：caac@ntut.edu.tw

三、個別報名：步驟1、步驟2

個別網路報名

步驟1.確認個人資料

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步驟2.輸入聯絡資料

請務必填寫本人在招生期間可連絡到的住家電話、手機號碼、地址及E-mail，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家電話，可填寫手機號碼

*住家電話		例：0227721234	*手機號碼		例：0988123456
*地址	()		例：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E-mail		例：example@ntut.edu.tw (建議使用Gmail信箱)			

更新聯絡資料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確認繳費帳號

- 繳費狀態
- 繳費狀態
- 選填校系(組)學程
- 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選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時報名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請確認個人資料、填寫聯絡資料。

聯絡資料須為申請人本人於招生期間可聯絡到電話、email、地址。

步驟1,2確認無誤後，請至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步驟3共有4個階段：

- 1.確認繳費帳號
- 2.繳費狀態
- 3.選填校系組學程
- 4.列印

請依序點選左方灰色按鈕，進入各階段。

三、個別報名：步驟3.確認繳費帳號、確認繳費狀態(1/2)

1.確認繳費帳號

請確認繳費帳號是否一致，
若無誤，請點選灰色按鈕。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確認繳費帳號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3.選填校系(組)學程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2.確認繳費狀態

請確認「繳費金額」及
「可選填校系學程數」
是否正確，
若無誤，請點選灰色按鈕。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確認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3.選填校系(組)學程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三、個別報名：步驟3.確認繳費帳號、確認繳費狀態(2/2)

低收入戶申請生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無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您可填選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 3.選填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一		
校系(組)學程二		
校系(組)學程三		
校系(組)學程四		
校系(組)學程五		

確定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上網報名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三、個別報名：步驟3.選填校系組學程(1/5)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

➡ 3.選填校系(組)學程

開始報名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
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

一

校系(組)學程

二

校系(組)學程

校系(組)學程

三

校系(組)學程

四

校系(組)學程

五

確定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請輸入參閱簡章
分則內「志願代
碼」，輸入欲報
名之代碼。



三、個別報名：步驟3.選填校系組學程(2/5)

請注意：
所選擇之校系組學程
是否僅限選填1校系組學程。

請參閱簡章「招生學校區位及
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一
覽表」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一	213004 建國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110.4.17
校系(組)學程二	203018 崑山科技大學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110.4.24
校系(組)學程三	110003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校系(組)學程四		
校系(組)學程五		

該校系(組)、學程之學校僅限選填一校系(組)、學程。

確定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
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請注意：
所選的校系組學程中複試
日期是否相同，可能造成
您參加複試時間衝突。

請參閱簡章附錄四「第二
階段須到校參加複試之學
校系(組)、學程日程彙整
表」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一	213004 建國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110.4.17
校系(組)學程二	203018 崑山科技大學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110.4.24
校系(組)學程三	110003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校系(組)學程四	204007 嘉義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護理大學休閒保健管理系	110.4.17
校系(組)學程五		

您所選的校系(組)學程中，包含2個(含)以上相同的第二階段複試日期，可能造
成您參加複試時間衝突。

確定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
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三、個別報名：步驟3.選填校系組學程(3/5)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 3.選填校系(組)學程	<table><thead><tr><th>志願代碼</th><th>校系(組)、學程名稱</th><th>第二階段複試日期</th></tr></thead><tbody><tr><td>104012</td><td>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學士班</td><td>---</td></tr><tr><td>103012</td><td>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企業管理系</td><td>---</td></tr><tr><td>101008</td><td>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程學士班</td><td>---</td></tr></tbody></table> 注意：您尚有 2 個校系(組)、學程可填選，一經確定送出後不得再修改亦不予退費。 重新選填志願 確定送出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401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學士班	---	103012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企業管理系	---	10100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程學士班	---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401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學士班	---													
103012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企業管理系	---													
10100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程學士班	---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如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請注意：
您尚有3個校系（組）
、學程可選填，一經確
定送出後不得再修改亦
不予退費。

三、個別報名：步驟3.選填校系組學程(4/5)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校系(組)學程一	1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
校系(組)學程二	10401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110.4.17
校系(組)學程三	10502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
校系(組)學程四	1140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110.4.16
校系(組)學程五	201012	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

3.選填校系(組)學程

確定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
10401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110.4.17
10502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
1140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110.4.16
201012	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

注意：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上網報名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

重新選填志願 確定送出選填志願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參加者，可於個別報名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還報名費。

確認選填之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皆無誤後，
請按「確認」。

每位申請生僅能在網路報名系統
上報名1次，一經確定送出後，
即不得再修改。
請再次確認所報名之校系組學程
是否正確無誤。

三、個別報名：步驟3.選填校系組學程(5/5)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程序完成個別報名。																				
✓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 3.選填校系(組)學程	<table><thead><tr><th>志願代碼</th><th>校系(組)、學程名稱</th><th>第二階段複試日期</th></tr></thead><tbody><tr><td>101003</td><td>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td><td>---</td></tr><tr><td>104013</td><td>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td><td>110.4.17</td></tr><tr><td>105028</td><td>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td><td>---</td></tr><tr><td>114001</td><td>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td><td>110.4.16</td></tr><tr><td>201012</td><td>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td><td>---</td></tr></tbody></table> 注意：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上網報名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 重新選填志願 確定送出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	10401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110.4.17	10502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	1140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110.4.16	201012	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																			
10401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110.4.17																			
10502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																			
1140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110.4.16																			
201012	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按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且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																					

每位申請生僅能在網路報名系統上報名1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再次確認所報名之校系組學程是否正確無誤。



注意：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上網報名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
確認資料無誤？

確定

取消

三、個別報名：步驟4.列印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已經完成報名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500元整，您可選填5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3.選填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1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10401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10502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1140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201012	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您已完成報名程序。

4.列印

下載申請生報名確認單(PDF格式)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志願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製表日期：2021-03-23 上午 10:53:27

2a56677a1184c190

31276ef349fe9616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生報名確認單

個人資料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姓名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聯絡資料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地址			
E-mail			

申請校系(組)、學程

校系(組) 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1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系	---
10401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110.4.17
10502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運管理系	---
1140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110.4.16
201012	朝陽科技大學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

本確認單請考生自行儲存或列印，以備查詢使用。

報名系統使用手冊



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聯絡方式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8881 02-2773-5633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E-mail：caac@ntut.edu.tw